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深化改革 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京政发〔2025〕18 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现将《北京市深化改革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北京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5 日

北京市深化改革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提振消费、促进服务消费系列决策部署,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市场和政府协同发力、供给与需求两端促进、企业与场景共同支撑、国际和国内资源联动,强化改革畅通消费循环,着力统筹消费资源。力争到2030年,本市市场总消费额年均增长5%左右,打造2—3个千亿级文商旅体融合消费新地标,在全球消费市场的辐射带动能力、资源配置能力和创新引领能力进一步提升,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取得新突破。

二、推动居民增收减负

1. 促进工资性收入合理增长。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以高质量充分就业推动城乡居民持续增收。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开展访企拓岗行动,归集发布适合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岗位。加强灵活就业劳动者权益保障。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鼓励发展新业态,带动更多劳动者就业增收。健全公共就业服务机制,推进

家门口智慧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科学合理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在重点工程项目和中小型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因地制宜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带动更多劳动力增收。

2. 拓宽财产性收入渠道。支持证券交易所、证券期货基金经营机构丰富交易产品类型，鼓励上市公司合理提高分红率。推动资产管理机构丰富投资产品供给，拓宽居民财富管理渠道。

3. 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增收。不断提高都市型现代农业效益，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重点扶持一批农业领军企业，加快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拓展乡村生态富民多样化路径，完善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林下经济发展政策，支持试点种植适宜的中药材、花卉等，推动农民依靠生态优势“富起来”。

4. 健全公共服务保障机制。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and 生育友好型社会配套支持政策，提供多样化托育服务。鼓励金融机构丰富第三支柱养老金融产品，提高老年群体金融服务可得性。鼓励医疗卫生机构为托育服务提供支持，提升托育服务质量。持续拓展社会保障卡“一卡通”线上线下应用场景。

三、优化服务消费体验

5. 挖掘文娱消费新内涵。用好首都文化资源，深化“演艺之都”“博物馆之城”建设。鼓励具备开放条件的历史文化场所活化利用，推动会馆、园区、商业综合体等建设文化新空间。支持线上

演出、在线观展、直播拍卖等新业态发展,丰富文娱消费供给。繁荣演艺经济,吸引国内外优秀院团来京演出。深化市属国有文化单位改革,推进文艺精品创作。加快传统出版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创办北京地区网络文学赛事活动。支持平台企业创作优质网络微短剧。积极引进国际电竞赛事,丰富“电竞+”消费场景,支持举办多元场景融合的电竞主题消费活动。建设中国数字视听制作中心,支持线上超高清视听内容消费和线下融合应用场景体验。

6. 打造旅游消费新场景。探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推进环球影城二期、“两园一河”等重大项目建设。推出中轴线等世界文化遗产旅游产品,以及大运河、长城、西山永定河三大文化带主题旅游线路。加强旅游与百业融合,打造工业旅游示范场景,丰富“演出+旅游”等业态。打造乡村旅游集聚区,加力支持一批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补齐乡村旅游配套设施短板。发展“民宿+”特色产品,提升“长城人家”等民宿品牌影响力。持续提高滨水空间开放共享和运营管理水平。梳理公园存量空间设施资源,引入连锁化、品牌化商业运营主体。优化入境旅游服务,用好“北京服务”机场服务点,提供多样化便捷化服务。

7. 激发体育消费新活力。发挥双奥之城优势,提高奥运场馆利用率,培育场馆综合运营服务商,做好赛后利用和全时全季运营。重点培育20项国际顶级赛事、30项高商业价值赛事、50项本土影响力赛事,加快形成“双奥100”精品赛事体系,推进双奥国际

赛事名城建设。打造“赛事+”消费场景,丰富相关消费产品与服务供给。推进高品质户外目的地建设,大力发展冰雪经济,持续扩大“8·8北京体育消费节”品牌影响力。加强国际体育组织和头部体育企业招引,着力培育知名赛事运营企业。

8. 满足教育培训新需求。依托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场所,通过举办短期冬夏令营等形式,满足多元化、个性化教育需求。建立第三方机构进校园遴选审核机制,支持学校高质量开展课后服务。引导高校通过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等渠道,向社会开放教育资源。做强“留学北京”品牌,支持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落地,支持高校举办国际暑期学校等品牌项目。鼓励职业院校与国外知名企业共建基地、共育人才,稳步推进职业教育国家合作示范项目建设。

9. 培育美丽健康消费新引擎。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深化医疗大数据应用,鼓励开发智能健康产品,培育健康体检、咨询、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实施中医药文旅消费季行动计划,完善中医药健康旅游相关标准体系,新增16个中医药文旅消费建设单位,推出一批健康旅游线路。促进美丽健康消费,打造“未来美城”产业集聚区,聚焦化妆品、医疗美容等领域推出一批改革举措,吸引国内外重点企业、重点项目优先向“未来美城”布局,加强“京妆”品牌培育工作。

10. 提供家政服务新供给。大力发展“互联网+家政”新业态,鼓励互联网平台企业支持家政业做大做强,促进供需精准对接,提

升家政服务数智化水平。扩大省际家政劳务协作范围,增加优质家政服务人员,提高家政服务品质。健全家政服务标准和行业信用体系,完善职业能力培训和技能等级认定机制,畅通家政从业人员职业发展通道,提升家政服务标准化专业化水平。

四、增强商品消费动能

11. 引领国潮消费新风尚。鼓励新老品牌跨界合作,激发国潮产品市场潜力。支持老字号创新发展,加快数字化转型,鼓励与知名 IP 跨界合作,打造符合市场需求的老牌新店。整合全市 IP 资源,创新开发模式,打造特色化、精品化“北京礼物”。提升“京彩四季”城市消费主题品牌影响力,“一月一主题”开展促消费活动。规范发展“谷子经济”,鼓励创作优质动漫产品,打造二次元和新生代潮玩聚集地。支持国潮品牌出海开拓市场。

12. 构建首发时尚新矩阵。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体验区,集聚全球知名消费品牌。鼓励开设首店、旗舰店、创新概念店,办好全球首发节,举办高能级首秀、首演、首展活动,培育本土时尚品牌,支持国际时尚品牌在京设立研发中心、展示中心和地区总部。提升北京国际电影节、北京国际音乐节等活动能级,增强消费引领力。推动时装周吸引品牌、设计师聚集,创新“即秀即售”模式,搭建产品交易平台,加强时尚活动与商圈、平台企业等方面联动。

13. 打造国际美食新品牌。支持餐饮企业高质量发展,鼓励国内外餐饮品牌在京设立首店。鼓励老字号餐饮企业守正创新,推动传统餐饮技艺振兴。打造 30 条“深夜食堂”特色餐饮街区,不断

优化提升特色餐饮街区品质。举办北京国际美食荟等餐饮品牌活动,提升北京餐饮国际影响力。推动“餐饮+”融合发展,支持餐饮进公园、景区、体育场馆等,鼓励打造更多智慧用餐场景。

14. 优化住房消费新供给。优先向轨道交通站点和就业密集地区供应住宅用地,完善“保障+市场”住房供应体系。进一步发挥住房公积金促进作用,支持缴存人在提取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的同时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研究制定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带押过户”政策,并开展相关业务。鼓励提供房屋改造设计、定制化整装、智能化家居等产品和服务,推进室内全智能装配一体化和全屋智能物联。鼓励建设智慧社区,探索“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模式,发展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实现“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全覆盖。

15. 完善汽车消费新生态。优化小客车指标配置,更好服务家庭用车需求。培育壮大二手车经营主体,持续落实二手车销售“反向开票”、异地交易登记等便利化措施。加强汽车领域信息共享,支持第三方二手车信息查询平台发展,促进二手车放心便利交易。拓展汽车改装、租赁、赛事及房车露营等汽车后市场消费。在京津冀范围策划组织新能源汽车系列赛事,激发新能源汽车消费活力。

五、延伸消费链条

16. 建设会展消费新格局。优化会展空间布局,推动国家会议中心、首都国际会展中心等场馆多功能、多元化使用。加强与国际大会及会议协会(ICCAs)等国际会展组织的对接,吸引国际品牌展

会来京举办。持续提升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北京国际科技产业博览会等影响力,培育数字经济等高精尖领域展会项目及综合性活动。持续实施“一馆一策”,精简展会审批流程,完善展会审批标准。

17. 树立数字消费新标杆。鼓励互联网平台企业利用大模型等新技术,优化智能购物助手等服务。推动零售企业数字化转型,加强供应链协同,优化品质商品供给。支持在商场、文化空间等场所构建可感知可体验的数字消费场景,打造一批数字消费体验中心。支持直播电商、即时零售等新业态新模式创新发展,举办“北京直播电商购物节”“首都电商大讲堂”等特色活动,培育 30 个左右的特色直播电商基地,打造 50 个左右的直播电商示范案例或场景。

18. 拓展绿色消费新范式。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加强绿色消费科技和服务支撑。鼓励研发和引进绿色低碳技术,完善绿色低碳标准、标识体系,提高食品、家装、出行、旅游等领域绿色化水平。支持各类销售平台开展绿色低碳产品促消费活动。完善废旧产品设备回收网络,鼓励二手商品流通交易。

19. 丰富银发经济新业态。针对老龄人群和备老人群不同需求,培育高精尖产品和高品质服务模式,提供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服务。鼓励养老机构、家政服务企业、物业公司等提供多样化养老照护服务,加大康复辅助器具推广力度,打造适老化改造公共样板间,规范上门助浴、陪诊助医等新业态发展,优化社区助餐配送服

务。鼓励开发适合老龄人群和备老人群的自驾游、康养游等旅游产品。鼓励开发老年人兴趣课堂,打造适合老年人的公共文艺空间。

六、打造多元融合空间

20. 焕新商业消费空间活力。坚持更新提升与新增培育并举,多维度、差异化、特色化引导商业空间升级。鼓励商业物业产权方引入专业运营主体,推动闲置公共资源商业化运营。鼓励“前店后仓”等模式创新。通过示范案例加强对建设用地功能混合使用的指导。支持商业场所及周边区域品质提升,研究将商业活动纳入公共服务事项。加强站城一体化设计,拓展轨道交通站点商业业态,推动轨道交通站点周边区域闲置低效场馆、老旧厂房改造,植入“体育+”“亲子+”“文化+”等业态。

21. 提升“双枢纽”消费能级。发挥机场对要素资源的汇集作用,打造国际消费桥头堡。积极争取国际航线资源,拓展国际旅客中转业务,鼓励航空公司加大运力投放。加快推进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国际消费枢纽项目,建设“功能+场景+体验”的世界级商贸旅游综合体。支持市内免税店、口岸免税店扩大国货精品销售。拓展跨境电商即买即提试点业务,优化跨境电商销售医药产品试点清单。

七、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22. 加大支持引导力度。实施好“两新”政策,积极争取各领域中央资金支持;加大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支持力度。完善服务质

量标准,建立全过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打响“北京购物”品牌。支持举办符合条件的促消费活动,积极引进高能级促消费项目。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消费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开发适应消费新业态需要的金融产品,支持符合条件的消费基础设施发行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

23. 完善诚信市场环境。引导企业诚信合规经营。规范餐饮服务经营活动,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制定大型活动分级分类安全管理标准,创新数字化监管方式,降低安全管理成本。推进一体化综合监管,严格落实扫码检查,完善轻微违法免罚和初次违法慎罚制度。对新模式、新业态坚持包容审慎管理,探索更多消费场景“一件事、一次办”。落实巡演项目首演地内容审核负责制。加强对体育健身、美容美发、餐饮服务、非学科类课外培训等重点领域预付式消费经营行为的监管。

24. 促进消费开放协同。依托“两区”政策,深化文化旅游、医疗健康、国际教育等重点领域开放。用好全球服务伙伴等机制,加大海外营销推介力度。依托北京国际版门户网站,加大本市重大文化活动、体育赛事宣传推广力度。加强京津冀三地服务消费协同联动,构建文商旅体跨区域融合新模式。

八、组织领导

各区、各有关单位要按职责分工切实履行责任,加强协同配合,因地制宜匹配资源要素,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探索更多惠民生、促消费的务实举措,抓好本方案落实。要用好培育建设国际消费

中心城市领导小组机制,加强对本方案任务落实情况的跟踪监测和评估,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加大提振消费工作成效的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消费氛围。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